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臨時約僱人員 潘佳玟

電話：04-7531815

電子信箱：sandyacction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線西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401892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函及申請資料(共1個電子檔) (376470000A_114018920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羅慧夫顱顏基金會得福獎助學金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財團法人羅慧夫顱顏基金會114年5月9日（一一四）顱基字第03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來函及相關資料供參。

三、如對本案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案承辦人：林逸舒社工，
電話：04-22381740分機11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高中職、本縣各大專院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教務處

收文:114/05/15



1140001714

有附件